



大会

Distr.: General
8 May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四届会议

2018 年 7 月 2 日至 27 日，金斯敦

临时议程* 项目 6

依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82 条第 1 款(e)项
审议观察员地位的申请

大会议事规则第 82 条第 1 款(e)项规定的非政府组织申请 程序和其他程序

秘书处的说明

1. 迄今为止，大会已根据其议事规则第 82 条第 1 款(e)项，邀请了 25 个非政府组织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工作。¹ 该规则规定，秘书长已按《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六九条第 1 款作出安排的非政府组织以及表示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而经大会邀请的其他非政府组织可参加大会。
2. 同一条规则的第 5 和第 6 款还规定，该条第 1 款(e)项所指的观察员可列席大会的公开会议，如经主席邀请并征得大会同意，可以就其业务范围内的问题作出口头陈述，并且，第 1 款(e)项所指的观察员提出的在其业务范围内并与大会工作有关的书面陈述，应由秘书处按所提交陈述的份数和语文分发。
3. 此外，根据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75 条，经理事会邀请，上文第 82 条所指的观察员可就对它们有影响或在它们业务范围内的问题指定代表参加理事会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4. 大会一般在每届年度会议的开幕会议上审议观察员地位申请，将其作为一个议程项目。申请是作为秘书处的说明提交给大会的，其中包括未经修改的申请人来函，连同采用标准格式提供的支持性资料。到目前为止，该程序足以适用。但

* ISBA/24/A/L.1。

¹ 根据议事规则第 82 条接纳的观察员名单，可查阅 www.isa.org.jm/observers。



是，对于第二十三届会议上提交审议的一份申请，一些代表对该申请缺乏申请人提供的资料从而导致无法适当评估其实质内容的情况表示关切。大会同意推迟就该申请作出决定，直至收到申请人提交大会供审议的正式文件中采用标准格式提供的详尽资料([ISBA/23/A/14](#)，第 8 段)。

5. 大会尚未通过任何准则或客观标准，用于评估议事规则第 82 条所述观察员地位申请的实质内容，特别是在简单审查申请人提供的资料之外，评估申请人是否已显示其对大会审议中事项有兴趣。其他国际组织，如国际海事组织，以准则的形式规定了更详细的要求，包括规定了对申请的实质内容以及申请人目的和业务的评估标准，并要求定期审查已获得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以确定有理由让它们继续保持该地位。²

6. 外界对管理局及其各机关工作的兴趣越来越大，近年来大会观察员地位的申请数量增多也表明了这一点，鉴于此，大会不妨考虑制定类似的准则。

7. 如果大会希望制定这样的准则，秘书处将考虑为管理局拟订类似程序，并将提交准则草案，供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审查和审议。

² 国际海事组织，“给予国际非政府组织国际海事组织咨商地位的规则和准则”，2013 年 12 月 4 日。